

项目名称	怀宁县黄墩镇蒋岭村、谷泉村、高楼村、独秀山社区全域土地综合整治试点EPC项目				
项目编号	H2GC24A07G030				
招标人	怀宁县交通建设发展有限责任公司、怀宁县黄墩镇人民政府				
招标人代表及联系方式	联系人：张剑 联系方式：0556-4669210				
最高限价	工程费用：11920.61万元；施工图设计费：100万元				
代理机构	怀宁县政大高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代理机构地址和联系方式	地址：安徽省安庆市怀宁县高河镇政和路17号 联系方式：0556-4967802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评标办法		综合评估法	
开标时间	2024年05月14日09时30分	计划工期		建设期15个月（含设计周期）	
被否决的投标人名称	无	被否决的依据和原因		无	
第一中标候选人	名 称	安徽峻屹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牵头人） 中国华西企业股份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一） 天津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二）			
	响应招标文件的资格能力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工程设计综合资质甲级		投标工期	建设期15个月（含设计周期）
	地 址	安徽省安庆市怀宁县高河镇茶岭路滨河花园小区商业楼B06栋（牵头人）、成都市金牛区解放路二段95号（联合体成员一）、天津市和平区营口道239号（联合体成员二）			
	投标价（%）/（元）	工程费用下浮率为 11.83 %；施工图设计费用 95.00 万元			
	项目经理（兼施工负责人1）	章骊	资格证书名称及编号	水利水电工程专业二级注册建造师 皖234181899116	
	技术负责人	包道霞	质量标准	设计要求的质量标准：合格。 采购要求的质量标准：合格。 施工要求的质量标准：合格。	
	项目负责人获奖	无			
	项目负责人业绩	无			
	技术负责人获奖	无			
	技术负责人业绩	无			
	企业获奖	天府仁寿大道城区段及周边区域土地一级整理项目荣获2022-2023年度国家优质工程奖			
	企业业绩	1. 天津医科大学新校区三期工程室外道路及配套设计 2. 天府仁寿大道城区段及周边区域土地一级整理项目			
		名 称	安徽莫愁建设有限公司（牵头人） 安徽佳琦建筑工程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一） 青岛市水利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二）		
响应招标文件的资格能力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水利行业(灌溉排涝、河道整治)专业设计甲级、市政行业（排水工程）专业设计丙级		投标工期	建设期15个月（含设计周期）
地 址		安徽省安庆市怀宁县月山镇月新路8号（牵头人） 安徽省安庆市怀宁县高河镇独秀大道192号（联合体成员一） 青岛市市南区宁夏路288号G1楼501（联合体成员二）			
投标价（%）/（元）		工程费用下浮率为 11.07 %；施工图设计费用 98.00 万元			

第二中标 候选人	项目经理（兼施工负责人 2）	程志结	资格证书名称及编号	市政公用工程专业二级注册建造师		
				皖234131558771		
	技术负责人	查律	质量标准	设计要求的质量标准：合格。 采购要求的质量标准：合格。 施工要求的质量标准：合格。		
	项目负责人获奖	无				
	项目负责人业绩	无				
	技术负责人获奖	无				
	技术负责人业绩	无				
	企业获奖	怀宁县 G206 扩宽改造纬六路连接线工程（G206-三鸦寺湖）工程荣获2020年度安徽省建设工程“黄山杯”奖				
企业业绩	1. 庐江县虎洞水库灌区等 10 个中型灌区续建配套与节水改造项目勘察设计二标 2. 怀宁县 2022 年城区路网提升-龙山路综合提升工程					
第三中标 候选人	名 称	南阳市市政工程总公司（牵头人） 天津市水务规划勘测设计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一）				
	响应招标文件的资格能力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水利行业设计资质甲级、市政行业(给水工程、排水工程)专业设计资质乙级		投标工期	建设期15个月（含设计周期）	
	地 址	南阳市梅溪路 82 号（牵头人） 天津市河西区马场道 217 号（联合体成员一）				
	投标价（%）/（元）	工程费用下浮率为 12.01 %；施工图设计费用 95.00 万元				
	项目经理（兼施工负责人1）	张晓冉	资格证书名称及编号	水利水电工程专业一级注册建造师		
				豫1412017201730160		
	技术负责人	王孟慧	质量标准	设计要求的质量标准：合格。 采购要求的质量标准：合格。 施工要求的质量标准：合格。		
	项目负责人获奖	无				
	项目负责人业绩	无				
	技术负责人获奖	无				
	技术负责人业绩	无				
	企业获奖	南阳市两相东路(原高新东路)建设工程(南都路-邓禹路)荣获2022年度南阳市市政工程金杯奖				
	企业业绩	1. 宝坻区引江供水工程 2. 南阳市原西环路（麒麟路-中州路）道路工程第一标段				
	公示时间	2024年05月15日至2024年05月20日17点30分				
	一、若投标人对上述结果有异议，可在公示期内，访问安庆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网登录安庆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http://220.179.5.14:90/TPBidder/memberLogin）向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提出异议，联系人：张剑、杨工，联系电话：0556-4669210、0556-4967802。 二、若投标人对异议答复不满意的，可在规定时间内以书面形式向怀宁县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管理局（联系电话：0556-4611359;0556-4662309）提出投诉，在线方式投诉的，请访问安庆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网登录安庆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http://220.179.5.14:90/TPBidder/memberLogin）。 三、异议提起的条件及不予受理的情形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等法律法规，现将异议提起的条件及					

提出异议和投 诉的渠道和方 式	不予受理的情形告知如下： （一）异议材料应当包括以下内容： （1）异议人的名称、地址、有效联系方式； （2）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标段号（如有）； （3）被异议人名称； （4）具体的异议事项、基本事实及必要的证明材料； （5）明确的请求及主张； （6）提起异议的日期。 异议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需有委托授权书原件）签字并加盖公章。 异议人需要修改、补充异议材料的，应当在异议期内提交修改或补充材料。 （二）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予受理： （1）提起异议的主体不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 （2）提起异议的时间超过规定时限的； （3）异议材料不完整的； （4）异议事项含有主观猜测等内容且未提供有效线索、难以查证的； （5）对其他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详细内容异议，无法提供合法来源渠道的； （6）异议事项已进入投诉处理、行政复议或行政诉讼程序的。
--------------------------------	--